

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五届董事会十次会议于2020年8月20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0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，会议由董事长陈祥楼先生召集和主持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法定人数。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

董事会认为编制和审核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51)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二、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

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况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日